**关于做好推荐“博爱助学金”受助学生的通知**

**各院（系）：**

为实施“博爱助学计划”，帮助贫困大学生完成学业，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和中国红十字基金会在我校设立了“博爱助学金”，定向用于资助我校的12名贫困大学生，每人每学年资助4500元，经审核后可连续资助2年。

**一、“博爱助学金”申请者必须具备以下条件**

1、资助对象应为家庭经济困难且成绩优秀的2013级本科大学生；

2、患有重大疾病，因病致贫的学生优先推荐；

3、来自中西部农村地区的学生优先推荐；

4、已经获得过其他方面社会捐助的大学生不再推荐。

**二、评选程序**

1、学生根据申请条件，向所在院（系）提出申请；

2、各院（系）根据条件对申请博爱助学金的学生进行考核、评审，并将评审后的材料报学生处；

3、学生处根据各院（系）报送材料组织评审，并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将初选名单及相关材料报中国红十字基金会。

**三、评选材料**

评选材料包括《中国红十字基金会“博爱助学金”申请审批表》（见附件，正反打印），家庭情况调查表,材料请于10月29日（周二）15：00之前交到东南大学学生处学生办公室付林处。

所有申请学生需通过学工系统申请，最终结果以通过学工系统为准，学工系统申请截止时间为10月28日（周一）。

联系人：施 杰 付 林 联系电话：52090282

学生处学生工作办公室

2013年10月23日